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內政部 函

地址：23143新北市新店區北新路3段200號8樓(消防署)

聯絡人：林晃任

聯絡電話：02-81966142

傳真：02-89114250

電子信箱：popolikeg@nfa.gov.tw

受文者：金門縣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5年8月19日

發文字號：內授消字第1050823545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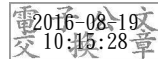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(附件請至本機關附件下載區以發文字號及發文日期下載。網址<http://DL1.nfa.gov.tw/DL/>) 識別碼：DAJOTFVE

主旨：檢送105年8月4日「105年常態性應變管理資訊系統(EMIC)演練委託專業服務案」期中演練成果報告會議紀錄1份，請查照。

正本：交通部、經濟部、國防部、外交部、教育部、法務部、行政院農業委員會、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、原住民族委員會、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、行政院大陸委員會、行政院環境保護署、行政院海岸巡防署、衛生福利部(醫事司、社會救助及社工司)、各直轄市、縣(市)政府、財團法人銘傳大學、本部民政司、營建署、警政署、空中勤務總隊

副本：本部消防署(資訊室、災害管理組)



災害搶救科 105/08/19 10:17



1050064648

無附件

105 年常態性應變管理資訊系統(EMIC)演練委託專業服務案 期中演練成果報告會議紀錄

- 一、時間：105 年 8 月 4 日（星期四）9 時
- 二、地點：內政部消防署 3 樓中央災害應變中心
- 三、主持人：消防署冷組長家宇
記錄：劉純芳
- 四、出席單位及人員：詳如簽到表
- 五、業務單位說明：(略)
- 六、成果報告：(略)
- 七、委員講評：

(一) 鄧委員子正

- 1、多留意演練人員與 EMIC 互動之間的問題，設法讓兩者之間能有更佳的效果。
- 2、對於演練成員的想法，特別是議題與情境設定之想法，宜多反應給研究團隊參考，以為改進參考依據。
- 3、演練人員經由演練過程及訓練後，能否獲得更多的自我成長，宜多留意加強。
- 4、整個 EMIC 演練最重要的是要強化各部門(不論中央部會或地方縣市)的災害應變能力，透過本次 EMIC 演練結果，是否能完成此一目的，在演練後，也要多加留意。
- 5、EMIC 的修正，除個別呼應此目的調整外，整體分析、彙整、圖面呈現以及不同層級決策人員的需求，也不要忽略，再者，與現場 ICS 的職位，以及各種輸入資料格式與標準之協定，建議亦多加強及留意。

(二) 李委員維森

- 1、針對操作人員進行經驗調查，包括：參與人員的年資，主責防災業務及過去參與 EMIC 演練的經驗。
- 2、不同災害類型是否有不同人員參與演習。
- 3、桃竹苗可以配合 921 演習進行操作演練。

(三) 傅委員金城

- 1、演練的題數方面，建議有持續性的題目予以縮減或適當的分配最需要的情境，以利參演單位較能掌握及詳細的操作演練；
- 2、相關操演的題目，建議可參考歷年來的應變中心的突發狀況，以利尋找出最佳的處理方式，達到災害演練之目的；
- 3、EMIC 為 CEOC 共同性的資訊交流平台，若硬體、軟體設備及網路環境有所差異時，是否會引起系統的反應不佳。故能為排除此一狀況，建議各縣市、鄉鎮公所能提供 EOC 中使用的硬體設備(電腦規格)，軟體版本及網路頻寬詳列清單，以利委託單位瞭解後可予以協助。

(四) 黃委員傅國

- 1、針對議題設定方面，建議以全流域災害應變情境設定：災害之發生常跨不同縣市區域，不同業管單位，若能以全流域災害管理的方式來做情境設定，更能反應時計災害應變能力；複合災害情境設定：如地震後除人員傷亡，結構受損外，尚可能引發火災等二次災害；地震後颱風豪雨更容易成災，所以既有防災圖資的應用，也很重要，建議可將複合災害納入情境想定項目；中央與地方共同責任分攤：有些災害業管單位同時包括中央部會與地方縣市，可就此方面做一些應變整合的境況設定。
- 2、在對策應變方面，在縣市請求中央部會支援部分：宜有具體、明確之項目及數量請求，在中央部會支援地方政府方面：宜加強情資控管及後續之救災成效追蹤。

(五) 葉委員錦勳

- 1、應變演練的目的在熟悉應變操作技巧，瞭解須提供哪些資訊方可協助指揮官進行決策，檢討目前應變的程序和機制是否需改進。

- 2、EMIC 是決策支援系統的一環，由 EMIS 進步到 EMIC 是透過資訊科技的進步，希望提升應變的能力和效率；
- 3、災害應變時最需要關鍵資訊做為決策的依據，資訊並非一大堆的資料，需經驗整合分析後結果現有資料是無法萃取出有用的資訊；
- 4、何種方式可協助指揮官或決策者瞭解災情和進行判斷？圖資、圖表是最好的方式，但平時需準備必要的資料，最好能建置災害的網路地理資訊系統。

八、各單位建議回饋與討論：略。

九、會議結論：

(一) 感謝委員蒞臨指導以及各與會中央部會及各直轄市、縣(市)政府同仁的積極參與，如後續有問題也請隨時提出來做討論，後續演練再請各參演單位持續配合，各參演單位如有機關內部演練需求，亦可配合本部所辦理之三種型態演練擴大辦理。

(二) 有關各參演單位所提 EMIC 系統增修部分，請業務單位與需求單位接洽，盡可能滿足使用單位需求，儘速辦理帳號權限開放及系統增修：相關系統變動及增修幅度較大無法於近期內完成者，請資訊室評估系統效能影響，視需求考量納入第 2 期雲端計畫辦理，請業務單位持續追蹤並向需求單位說明辦理進度，亦請廠商持續辦理壓測，加強系統的穩定性。

十、散會(11時30分)。

附件一、會議簽到表

105 年常態性應變管理資訊雲端服務(EMIC)

期中演練說明會簽到表

時間：105 年 8 月 4 日(星期四)上午 9 時		
地點：中央災害應變中心 3 樓首長決策室		
單位	職稱	簽到處
國家災害防救科技中心	主任秘書	李比壽
國家災害防救科技中心	副研究員	傅在斌
國家地震工程研究中心	組長	郭錦聖
中央警察大學防災研究所	教授	鄧子正
淡江大學水資源及環境工程學系	副教授	黃富田
銘傳大學都市規劃與防災學系	副教授	莊睦輝

105 年常態性應變管理資訊雲端服務(EMIC)

期中演練說明會簽到表

時間：105 年 8 月 4 日(星期四)上午 9 時		
地點：中央災害應變中心 3 樓首長決策室		
單位	職稱	簽到處
國防部	中校	蔣志中
經濟部	請假	
交通部	請假	
教育部	教了	卯之慶
衛生福利部 醫事司		

105 年常態性應變管理資訊雲端服務(EMIC)

期中演練說明會簽到表

時間：105 年 8 月 4 日(星期四)上午 9 時		
地點：中央災害應變中心 3 樓首長決策室		
單位	職稱	簽到處
衛生福利部 社會救助及社工司	專員	楊子雲
外交部	請假	
法務部	科員	羅偉成
原住民族委員會	技士	楊啟敏
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	視察 技正	王子貴 比閻秀華

105 年常態性應變管理資訊雲端服務(EMIC)

期中演練說明會簽到表

時間：105 年 8 月 4 日(星期四)上午 9 時		
地點：中央災害應變中心 3 樓首長決策室		
單位	職稱	簽到處
行政院農業委員會	技士	吳明小 李友文
行政院環境保護署	技士	施品琪
行政院海岸巡防署	專員	陳致光
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		
行政院大陸委員會		

105 年常態性應變管理資訊雲端服務(EMIC)

期中演練說明會簽到表

時間：105 年 8 月 4 日(星期四)上午 9 時		
地點：中央災害應變中心 3 樓首長決策室		
單位	職稱	簽到處
本部民政司		
本部警政署	技佐	林仕燁
	科員	吳冠廷
本部營建署		
本部空中勤務總隊	科長	張幼吹
	專員	王菁芬
消防署	組長	冷宗亭
	技士	王素雅
	科員	蘇勢霖
		柯冠廷

105 年常態性應變管理資訊雲端服務(EMIC)

期中演練說明會簽到表

時間：105 年 8 月 4 日(星期四)上午 9 時		
地點：中央災害應變中心 3 樓首長決策室		
縣市別	職稱	簽到處
基隆市政府	請假	
臺北市府	技士 即視師	李冠宇 江育復
新北市府	股長	許恕達
	科員	陳文傑
桃園縣政府 市	科員	高錫忠
新竹縣政府	科長	戴哲國

105 年常態性應變管理資訊雲端服務(EMIC)

期中演練說明會簽到表

時間：105 年 8 月 4 日(星期四)上午 9 時		
地點：中央災害應變中心 3 樓首長決策室		
縣市別	職稱	簽到處
新竹市政府	技士	沈育首
苗栗縣政府	技佐	謝尚紋
臺中市政府	科員	楊喻翔
彰化縣政府		
南投縣政府		

105 年常態性應變管理資訊雲端服務(EMIC)

期中演練說明會簽到表

時間：105 年 8 月 4 日(星期四)上午 9 時		
地點：中央災害應變中心 3 樓首長決策室		
縣市別	職稱	簽到處
雲林縣政府	請假	
嘉義縣政府	科員	饒恩國
嘉義市政府	科員	科員
臺南市政府	股長	賴崇
高雄市政府	組員	莫子航

105 年常態性應變管理資訊雲端服務(EMIC)

期中演練說明會簽到表

時間：105 年 8 月 4 日(星期四)上午 9 時		
地點：中央災害應變中心 3 樓首長決策室		
縣市別	職稱	簽到處
屏東縣政府	請假	
宜蘭縣政府	隊員	陳柏豪
花蓮縣政府		
臺東縣政府		
澎湖縣政府		

4

105 年常態性應變管理資訊雲端服務(EMIC)

期中演練說明會簽到表

時間：105 年 8 月 4 日(星期四)上午 9 時		
地點：中央災害應變中心 3 樓首長決策室		
縣市別	職稱	簽到處
金門縣政府	副大隊長	林政宏
連江縣政府	隊員	張建勳
銘傳大學	助理	劉詠亭 林彥勳

5

會議簽到表

附件二、會議照片



會議照片